

南丹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丹发改审批〔2025〕13号

南丹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河池市南丹县钧然公司关闭矿山地下水 污染综合治理及风险防控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南丹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审批河池市南丹县钧然公司关闭矿山地下水污染综合治理及风险防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收悉。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已通过广西桂咨环境评估有限公司组织评估，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南丹县芒场镇矿区酸性涌水及遗留废石渣堆酸性淋溶水持续排放对区域地下水及地表水均存在污染风险，为消除环境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的健康，同意建设河池市南丹县钧然公司关闭矿山地下水污染综合治理及风险防控项目。

二、项目名称：河池市南丹县钧然公司关闭矿山地下水污染综合治理及风险防控项目，项目代码：2504-451221-04-05-771991。

三、项目建设地址：河池市南丹县芒场镇。

四、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重点针对矿区涌水矿洞和遗留产酸废渣开展矿涌水源头减量和废渣原位生态阻隔防渗改造的污染断源治理；在源头污染阻隔的基础上，结合地形条件在主要的废渣堆及涌水洞口下游分别布设末端被动式处理系统，保障末端重金属污染有效防控；同时系统构建矿区地下水污染持续跟踪监测预警体系，有效评估地下水污染整治综合成效。探索构建针对废弃矿山重金属污染“源头减量+末端管控+监测预警”综合防控技术模式。

主要包括：

（一）综合勘查工程 5.72km²、地下水环境调查与水文地质调查 5.72km²、1:2000 水文地质剖面测量 0.6km，物探剖面布置 12.76km、水文示踪试验 2 组等；

（二）帷幕注浆钻孔进深 9000m、帷幕注浆 16200m³；含水层补给隔断注浆钻孔 2800m，注浆 1400m³；

（三）采用巷道承压防水闸墙封堵 2 座矿洞，简易封堵 5 座矿洞；

（四）废石渣堆坡面综合整治 24431.90m²、修建截排水沟 1540m、铺设防渗膜 5800m²、表层基质改良和植被恢复 43454.60m²；

（五）修建末端被动式处理生态系统 1 套，建设监测预警系统 1 套，对治理工程进行实时监测、预警。

五、同意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劳动安全、工程节能措施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等。

六、严格按附件核准的方案开展工程招投标工作。

七、投资估算及筹措方案。项目总投资估算 4642.56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4013.17 万元，其他费用 408.31 万元，预备费 221.08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环保专项资金及地方政府配套资金，拟申请中央环保专项资金 4170 万元，地方政府配套 472.56 万元。

八、请项目单位于每月月底前通过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并联审批监管平台（登录网址：<http://zxsp.fgw.gxzf.gov.cn>）报送项目进展信息，直至项目实施完毕为止。

请据此批复开展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工作，并报我局审批。

附件：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此件公开发布）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2328688；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12388。收信地址：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邮编：530028。）

附件

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项目单位：南丹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河池市南丹县钧然公司关闭矿山地下水污染综合治理及风险防控项目

名 称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 察							核准
设 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监 理							核准
重要设备、 材料采购							核准
其 它							核准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1、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2018 第 16 号令）和《必须招标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范围规定》（发改法规规〔2018〕843 号）等办法规定，核准该工程建设的招标方案。

2.本表其他栏内容主要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用、环保费用、前期工作及其他费用等。

审批部门（盖章）：
2025 年 5 月 15 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此页无正文)

